

預期時間表⁽¹⁾

倘下列預期時間表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佈。

通過指定網站**www.hkeipo.hk**根據**網上白表**服務完成

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²⁾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登記申請⁽³⁾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

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⁴⁾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完成**網上白表**

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辦理登記申請⁽³⁾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⁵⁾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

在(a)英文虎報(以英文)及信報(以中文)；

(b)本公司網站**www.ea-dg.com**；及(c)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的踴躍

程度、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公開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星期二)或之前

可透過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公佈結果」

一節所述各種渠道(包括本公司網站**www.ea-dg.com**及

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查閱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在適用情況下，連同成功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 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星期二)起

可透過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

內「按身份證號碼的搜索」功能查閱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 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二)

預期時間表⁽¹⁾

根據公開發售發送／領取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所涉及的

發售股份股票或將發售股份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⁶⁾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星期二)或之前

根據公開發售發送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申請所涉及的

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及退款支票⁽⁷⁾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星期二)或之前

預期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

附註：

1. 除另有所述外，所有時間均指香港當地時間。全球發售架構的詳情(包括其條件)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
2. 閣下不得於提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在指定網站`www.hkeipo.hk`提交申請。倘閣下已於當日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在指定網站遞交申請，並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可於提交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登記申請時間)前繼續辦理申請程序，繳清申請股款。
3. 倘在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懸掛「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則該日將不會開始及截止辦理登記申請。其他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
4.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遞交申請的申請人，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節。
5. 定價日預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倘本公司與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基於任何理由而未能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議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6. 倘申請人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根據公開發售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股份，並已在申請表格中表明其擬親身前往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領取退款支票及(如適用)股票，則可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身前往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領取退款支票及(如適用)股票。領取時須出示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及(如適用)授權文件。

倘申請人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根據公開發售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股份，並已在申請表格上表明其擬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則彼等可領取退款支票(如有)，但不能選擇領取其股票，有關股票將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如適用)。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的股份申請人與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的手續相同。

預期時間表⁽¹⁾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以獲取詳情。

倘申請人已申請少於1,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或已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但並無於申請表格中表明其擬領取股票(如適用)及/或退款支票，則股票(如適用)及/或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表格所列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未獲領取的股票及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列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其他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發送/領取股票及退還股款」一節。

7. 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及申請獲接納而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應付的每股股份初步發售價，均會作出/獲發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及退款支票。閣下所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分內容，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閣下所提供的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分內容，將可能列印於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上。該等數據亦可能轉交予第三方作退款用途。閣下的銀行或會在兌現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前要求核對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不準確填寫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會導致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兌現延誤或失效。

發售股份的股票將須待(i)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ii)本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費用－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包銷商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並已告失效後，方會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所有權的有效憑證。